

摘要

依據溫室氣體盤查結果，臺南市 108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2,104.36 萬公噸 CO₂e，其中以能源部門最高，占 60.2%，其次為住商部門占 15.4%、運輸部門占 16.0%，製造部門占 5.9%，其餘廢棄物部門及農業部門，分別占 1.6% 及 0.9%。

臺南市溫室氣體排放高峰發生於 99 年，排放量高達 2,687 萬公噸 CO₂e，自 100 年縣市合併後開始推動低碳城市建構計畫，107 年起因應溫管法實施，轉型推動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歷經 10 年的努力，目前 108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已下降為 2,104 萬公噸 CO₂e，相較 99 年排放高峰已減量約 583 萬公噸 CO₂e，減量幅度達 21.7%，顯見本市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工作成效斐然，政策訂定合理，具有實質減碳效益。

本市自 107 年推動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透過跨局處會議、秘書長會議、專家諮詢會議及市長主持之低碳委員會等持續滾動檢討各項執行方案與做法，第一期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共訂定 6 大量化目標、30 項關鍵指標 (KPI)，並有 20 項推動策略以及 125 項推動做法。

第一期管制執行方案六大量化目標與成果如表 1，在六大部門目標，總體達成率為 99%，其中僅有交通部門因新冠疫情影響，致使未能如期完成目標，其餘部門則 100% 達成。

表 1、臺南市第一期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六大部門達成率

部門與方案	目標	成果	達成率
能源部門-陽光電城	110 年太陽光電設置量達 1GW	2 GW (109 年)	100%
住商部門-住商節能	住商部門 109 年較 105 年節電比例 1%	1%	100%
	公部門 109 年較 105 年節電比例 2.5%	4.7%	
製造部門-能源轉型	109 年燃油燃煤排放占比低於 2%	1.8%	100%
交通運輸-綠色運輸	109 年大眾運輸載客量較 106 年成長 7%，達 2,203 萬人次(三年平均 2,150 萬人次)	平均 2,090 萬人次	97%
農業部門-友善農業	109 年提升有機農業耕作面積至 620 公頃	700 公頃	100%
環境部門-資源永續	109 年本市污水處理率增加 44%	51.68%	100%
總計			99%

本市第一期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工作聚焦在「綠能創電」、「能源轉型」、「運輸減污」、「節能省電」、「綠色永續」以及「低碳生活」上，推動亮點包含陽光電城，大力推廣設置太陽能發電系統；透過汰換老舊鍋爐以及生煤許可管制，減少燃燒能源所產生的二氧化碳；完善公共運輸，並汰換老舊車輛以及推動低污染車輛，減少空污及排碳量；成立節電大聯盟，由龍頭企業組成輔導團，輔導能源用戶節電改造，並推動建築降溫以及節電，從根本減少住商能源使用；擴增綠地及種植樹木，增加固碳效益以及達到城市降溫；持續輔導市民參與低碳生活，由下而上打造低碳城市。

臺南市溫室氣體排放量雖然逐年減少，但仍不可鬆懈，尤其現

階段仍處於經濟成長的趨勢，如何在環境與經濟達到雙贏是未來必須面臨的挑戰。為持續推動減碳作業並精進相關作為，未來將持續優化陽光電城計畫，吸引更多民眾參與；加速高污染車輛退場，並全面推動汰換市區電動公車；擴大節電大聯盟輔導能量，建立長期輔導作業合作模式，並導入抵換專案配合方案；增進環境綠化，並藉由公私部門合作推廣設置綠屋頂，改善都市熱島效應；強化循環經濟，增加焚化熱能效益進而減少能源負擔。

目前本市持續推動第二期「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於 110 年即啟動相關研商會議，召開跨局處小組協商訂定未來目標，除此之外，更在市長的帶領之下於 110 年 5 月 11 日簽署「臺南市氣候緊急宣言」，承諾於民國 119 年（西元 2030 年）再生能源設置達 4.5 GW、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以及溫室氣體較 2005 年減量 20% 以上，並以民國 139 年（西元 2050 年）達到淨零碳排為終極之目標與願景。